XIAMEN YAN PALACE BIRD'S NEST INDUSTRY CO., LTD.
廈門燕之屋燕窩產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97)

董事會成員提名及多元化政策

第一條　目的

本政策的目的旨在列出指引廈門燕之屋燕窩產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提名董事及為達致董事會多元化而採取的方針和政策。

第二條　一般要求

(一) 所有董事會成員之任命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適當的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的裨益。

(二) 董事會及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將會妥為考慮多項因素(統稱為「**該等條件**」)以評核、甄選及向董事會建議一名或多名候選人擔任或連任董事，該等條件包括但不限於：(a)多元化觀點，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背景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地區和行業經驗、種族、知識及服務年期等；(b)資格，包括在本公司的業務所涉及的有關行業之中的成就及經驗及其他專業資質；(c)就可用時間投入而言，對於董事會的職責的承擔；(d)品格誠信方面的聲譽；(e)該候選人可以為董事會帶來的貢獻；及(f)對於董事會繼任有序予以落實的一項或多項計劃。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董事會組成(包括性別、年齡、服務任期)將每年在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

(三) 除該等條件以外，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將會妥為考慮多項因素以評核及建議一名或多名候選人擔任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股票上市地監管規則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的因素和任職要求。

(四) 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公司的表現素質裨益良多。為達致可持續及均衡的發展，本公司視董事會層面日益多元化為促使其達到戰略目標及維持可持續發展的關鍵元素。公司志在建立及維持董事會具備多元化的董事，在技能、專業經驗、教育背景、知識、專才、文化、獨立性、年齡及性別等各方面達致均衡。本公司致力於維持董事會和工作層面（包括高級管理層）性別多元化。特別是，本公司將致力於保持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擁有至少一